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转股代码：19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公告编号：2021-057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 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达股份”）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意李光荣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份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发行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李光荣

（二）股份认购方案

1、认购方式

乙方以现金认购本协议约定的股票。

2、认购价格和定价原则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锁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甲方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决议公告日。

（2）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定

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为 3.17 元/股。

(3) 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除权除息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分红派息金额为 D ，每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分红派息： $P_1 = P_0 - D$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 $P_1 = P_0 / (1 + N)$

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1 + N)$

3、认购数量与金额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乙方认购数量为 83,333,333 股人民币普通股，认购金额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

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减，导致不足本协议约定认购金额对应数量的，则乙方认购金额及数量届时将相应调减。

4、上市地点

本次标的股份的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5、限售期

乙方承诺及保证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甲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乙方承诺及保证由于甲方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

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甲方的要求就本次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6、认购对价支付

双方同意并确认，甲方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确定最终的认购金额，并以该等金额为准发出《缴款通知书》。

乙方不可撤销地同意，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收到甲方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缴款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认购对价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指定账户，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完毕并且扣除相关费用后再行划入甲方的指定账户。

在乙方支付上述认购对价后，甲方应尽快将乙方认购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票登记手续。

甲方完成前述股份发行、登记等手续后，乙方成为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三）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认购义务的，则乙方向甲方支付乙方认购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如下情形不视为违约行为：

（1）本次发行未获得甲方股东大会通过；

（2）本次发行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3）甲方根据其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认为本次发行已不能达到发行目的，而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申请材料；

（4）本协议第六条规定的不可抗力。

（四）协议生效

1、本协议自甲方法定代表人和乙方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以下条件均获得满足之日起生效：

（1）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和相关事宜；

（2）甲方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在本协议成立后，双方均应积极努力，为本协议的生效创造条件，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并造成对方损失的，均应承担赔偿责任。非因双方的原因致使本协议不能生效的，双方均不需要承担责任。

三、备查文件

-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